

邵守义 谢盛圻 高振远 主编

演讲学教程

(第三版)

■ 高等教育出版社

演讲学教程

(第二版)

邵守义 谢盛圻 高振远 主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演讲学教程/邵守义, 谢盛圻, 高振远主编. —2 版.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6. 2
ISBN 7 - 04 - 017918 - 0

I . 演… II . ①邵… ②谢… ③高… III . 演讲
学 - 高等学校 - 教材 IV . H01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44983 号

策划编辑 迟宝东 责任编辑 王丽 封面设计 刘晓翔
版式设计 王莹 责任校对 康晓燕 责任印制 杨明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购书热线	010 - 58581118
社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4 号	免费咨询	800 - 810 - 0598
邮政编码	100011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总机	010 - 58581000		http://www.hep.com.cn
经 销	蓝色畅想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网上订购	http://www.landraco.com
印 刷	北京北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http://www.widedu.com
开 本	850 × 1168 1/32	版 次	1993 年 3 月第 1 版
印 张	12.875	印 次	2006 年 2 月第 2 版
字 数	290 000	定 价	16.0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 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料号 17918 - 00

内 容 提 要

本教材针对长期以来高等学校学生口头表达能力普遍较低的实际情况组织编写,旨在培养、训练高等学校各专业学生的演讲表达能力和演讲活动的组织、评判能力。本教材1994年出版后,由于适合大学生和社会读者培养和提高自身素质的要求,引起较大反响。作者在此基础上,吸纳近年来新的研究成果,对内容作了较大程度的更新,从而使内容体系更加科学完备,在结构方面力求将理论知识与应用技能相结合,着重口语表达训练。引入大量的演讲实例,既对提高教学效果有切实助益,同时也增强了可读性。

本书可作为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课程教材,也适合社会上一切爱好演讲的人士阅读使用。

郑重声明

高等教育出版社依法对本书享有专有出版权。任何未经许可的复制、销售行为均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其行为人将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和行政责任，构成犯罪的，将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为了维护市场秩序，保护读者的合法权益，避免读者误用盗版书造成不良后果，我社将配合行政执法部门和司法机关对违法犯罪的单位和个人给予严厉打击。社会各界人士如发现上述侵权行为，希望及时举报，本社将奖励举报有功人员。

反盗版举报电话：(010) 58581897/58581896/58581879

传 真：(010) 82086060

E - mail: dd@hep.com.cn

通信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4 号

高等教育出版社打击盗版办公室

邮 编：100011

购书请拨打电话：(010)58581118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演讲与演讲学	2
第二节 演讲学的教学要求、学习态度和方法	16
第二章 演讲者和听众	23
第一节 演讲者	23
第二节 听众	33
第三节 演讲者和听众的关系	45
第三章 演讲者心理素质的培养	55
第一节 演讲心理素质的形成和分析	56
第二节 演讲心理素质的内容	64
第三节 演讲心理素质的培养	91
第四章 有声语言技巧的训练	104
第一节 演讲有声语言的特点和要求	104
第二节 科学发声及自我训练	108
第三节 有声语言的节奏及运用	117
第四节 有声语言的声音弹性及训练	132
第五章 态势语言技巧的训练	139
第一节 态势语言的特点和作用	139
第二节 仪表及训练	143
第三节 表情及训练	149
第四节 手势及训练	153
第五节 姿态及训练	157
第六章 演讲的准备和实施	163

第一节	明确要求,搜集材料	164
第二节	了解听众,熟悉环境	173
第三节	理清思路,拟定提纲	178
第四节	起草讲稿,反复推敲	183
第五节	认真讲练,灵活用稿	199
第七章	演讲的基本类型及训练	206
第一节	命题演讲	206
第二节	即席演讲	214
第三节	辩论	225
第八章	几种实用演讲的训练	243
第一节	教师职业演讲	244
第二节	竞聘演讲	288
第三节	法庭演讲	298
第四节	军事演讲	308
第九章	演讲审美能力的培养	327
第一节	什么是演讲美	328
第二节	探究真理 抑恶扬善——事理美	333
第三节	真挚坦诚 动人心魄——情感美	337
第四节	条理清晰 跌宕起伏——结构美	340
第五节	明白晓畅 准确生动——语言美	342
第六节	思想先进 品德高尚——人格美	347
第七节	自然潇洒 落落大方——仪态美	350
第十章	演讲活动的组织与评判	357
第一节	演讲活动的组织	358
第二节	演讲的评判	375
第一版后记		399
第二版后记		402

第一章

绪论

内容提要

作为一种普遍的社会现象的演讲，本质上是人们在特定时境中，借助有声语言和态势语言等艺术手段来表达从现实生活中得来的真情实感，用以影响和感召听众的一种现实语言交际与信息交流的活动。它具有工具性、现实性、鼓动性、艺术性等特征。演讲是一种高级的语言表达形式，为全社会普遍关注，由此，人们开始对它进行了科学的研究，创立了演讲学，构筑了具有一定规模的理论框架。在高等院校演讲学已经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和学生必修的一门课程，以此作为全面培养和提高人才的综合素质的一个有效的途径。演讲学是一门实用性很强的科学，开设演讲学课的最终目标是培养学生的演讲才能，提高学生的口语表达水平，因此演讲学教学有着特殊的要求，演讲学的学习态度和方法也有着特殊的规定，其教学活动应是精讲多练，讲练结合，以练为主。

演讲作为一种社会活动,已在全国各地蓬蓬勃勃地开展起来了。与此相应,对演讲的经验总结和理论探讨,也在演讲活动的推动下向纵深发展。在大学校园里,演讲活动及演讲学研究备受重视。无论哪个专业的大学生,都非常喜爱演讲——他们既乐于听演讲,更乐于自己发表演讲,还乐于探寻并揭示演讲的奥秘。在很多大学中,演讲及演讲学已走进了课堂,成为大学教育的基本内容之一。这是值得我们高兴的。

那么,如何认识演讲这种特殊的社会现象呢?如何建构演讲学的理论体系呢?如何学习和掌握演讲理论和演讲技巧呢?这是我们在研究和探讨演讲学时,首先遇到的问题。在本书的第一章里,将对上述有关问题给予解释和回答。

第一节 演讲与演讲学

一、演讲的本质与特征

演讲究竟是一种怎样的社会现象?它有哪些本质和特征?这是演讲之所以为演讲的根本所在。因此,弄清楚这个问题,对于探讨演讲的其他问题,无疑具有纲举目张之效。

(一) 演讲的本质

演讲的本质,就是指演讲的根本性质。如何理解它的本质,虽是个认识问题,但也影响及演讲观的树立。因此,这绝不是一般问题。只有树立起正确的演讲观,才能透过纷繁复杂的演讲现象,理解演讲的真谛,把握演讲的规律和特点,从而更好

地驾驭它,使它发挥出最大的社会效益。

正因为如此,古今中外的演讲学研究者和演讲家们,都极为重视对演讲本质的探讨,给演讲下了各种各样的定义。但是,由于历史的或自身的局限,演讲史上那些以定义的方式对演讲本质的揭示,尚存在着这样或那样的不足。例如,一种有代表性的观点认为:“演说者,运用姿态声音,以感动听众之有组织之陈述也。”^①这个定义的确概括了演讲的某些方面,但却反映不了演讲的本质,如单口相声、讲故事、说书等等,同样是“运用姿态声音”进行“有组织之陈述”,能把它们也划归到演讲范畴中来吗?另一种有代表性的观点认为:“演讲是语言和动作配合表达的一种宣传品。”^②这个定义的不足也是显而易见的;不单演讲是“语言和动作配合表达”,而且人们的日常谈话、演员在舞台上的表演也都如此,但后者都不是演讲。此外,还有一种有代表性的观点认为:“演说,不过是说话的放大而已。”这个定义是含混不清的。如果放大了的说话就是演说,那么“放大”到什么程度呢?“大”与“小”的区分有什么标准呢?况且,演讲与说话的区别,仅仅在于放大与缩小吗?可见,这个定义与演讲的本质相去甚远。

上述这三种类型的演讲定义,都没能揭示出演讲的本质。不过对于我们今天探讨演讲的本质问题来说,还是具有一定的启示意义的。一方面,它启示我们应把着眼点放在声音语言和态势语言上;另一方面,它提醒我们要倍加注意演讲与其他同样运用声音语言和态势语言表达形式的区别。

那么,究竟怎样才能揭示演讲的本质呢?列宁曾说过:

① 杨炳乾著《演讲学大纲》,商务印书馆1929年版,第12页。

② 任毕明著《演讲雄辩谈话术》,商务印书馆1934年版,第9页。

“物质的抽象，自然规律的抽象，价值的抽象以及其他等等，一句话，一切科学的（正确的、郑重的、非瞎说的）抽象，都更深刻、更正确、更完全地反映着自然。”^①要揭示演讲的本质，也必须进行抽象，即从大量的演讲现象中，抽取出最普遍、最基本、因而也是最独特的东西，这种东西就是演讲的本质之所在。前面所介绍的几个演讲定义之所以不科学、不准确，其根本原因就是缺乏这种抽象。

根据这种“科学的抽象”，结合现实的演讲实践活动，我们可以认为，任何演讲活动都毫无例外地由五个方面构成：演讲者（演讲主体）；听众（演讲客体）；主客体同处一起的时境（时间、环境）；演讲的内容；沟通主客体的媒介，即演讲的传达手段（有声语言、态势语言等）。这五个方面，可以说是演讲活动的必备条件。缺少了其中的任何一个，都不可能构成真正意义上的演讲活动。应当说明的是，谈话、报告、说书等口语表达方式，往往也包含主体、客体、媒介、时境等因素，然而演讲同这些口语形式比起来，虽表面相似但性质不同。一方面，演讲同说书、单口相声等口语艺术形式相比，不仅在主客体及其关系上有所不同——演讲的主客体都是作为社会活动的成员出现的，二者是相互交流信息的关系，而口语艺术的主客体却是作为艺术表演者和艺术欣赏者出现的，二者是表演与欣赏的关系；而且在语言传达的功能和意义上也有所不同——演讲是一种现实活动（从主体到内容），它意在以演讲者的思想感情、态度意愿影响和鼓动听众，而口语艺术作为一种艺术活动，虽不能忽视思想感情的影响，但其功能主要在于使观众得到艺术享受。另一方面，演讲同报告、谈话等口语表达形式相比，也有着特定

^① 转引自《毛泽东选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6月第二版，第286页。

的质的区别,这主要表现在传达的媒介、手段上,演讲具有其他口语表达方式所不具有的艺术性。

怎样认识演讲传达手段的艺术性呢?首先,我们看演讲的有声语言。有声语言是演讲活动最主要的物质表达手段,是信息传达的主要载体。它是由语义和声音两种要素构成的。它以流动的声音运载着思想感情,直接诉诸听众的听觉器官,产生效应。演讲在使用有声语言时,并不像谈话和报告等那样比较随便,而是有着较高的、较严格的要求。概括地讲,演讲不仅在遣词造句及内容结构上非常讲究,力求准确、鲜明、生动、流畅、委婉、美妙,而且在声音上力求吐字清楚、准确,声音清亮、圆润、甜美,语气和语调富于节奏美和韵律美,从而,使有声语言能更准确地表情达意,更加富于感染性和鼓动性。

其次,看演讲的态势语言。所谓态势语言,就是指能够表情达意的无声的人体的姿态、动作、手势、表情等。我们在谈话、报告、解说时,一般总要带着某种表情,做出某种动作和手势,但那往往是自然而然做出来的,很少是有意为之的。与此有所不同,演讲对态势语言的运用,既是自然的,又是非常自觉的,甚至是刻意追求的。在演讲中,演讲者总是根据表情达意的需要,配合有声语言,做出各种各样的姿态、动作、手势和表情,不仅使其带上鲜明的思想意义和情感色彩,而且带上刚健、雄浑、潇洒、明快、优雅、俊秀的美的魅力,以此来强烈地吸引和感染听众,求得特殊的交际效果。

再次,我们来看演讲的主体形象——实际它与态势语言一样,也是一种无声语言。一般说来,演讲者总是以其自身出现在听众面前进行演讲的。这样,他就必然以其整体形象,包括形体、容貌、衣冠、发型、举止神态等直接诉诸听众的视觉感官。而演讲者的整个主体形象的美与丑、好与差,在一般情况下,不

仅直接影响着演讲者自身的思想感情的传达,而且也直接影响着听众的感官感受和心理情绪。因此,演讲者在演讲时,不能像平时那样衣着过于随便,而应当在自然的形貌美的基础上,有一定的修饰美。只有在外在形貌上表现出或朴素自然,或优雅俊秀,或伟岸挺拔的美来,才能造成更好的演讲效果。

总之,演讲就是靠着有声语言、态势语言和主体形象等手段,构成了一个综合、统一而完整的传达系统。这三者中如若缺少了任何一个,都不能构成完整的、真正意义上的演讲活动。也就是说,演讲活动不能没有演讲主体形象的介入,否则,只有演讲者其声而不见演讲者其人,就算不上真正意义上的演讲;同时,演讲活动也不能离开态势语言,如若演讲者在讲台上一味地讲而无姿态表情的变化、手势动作的配合,就会使演讲缺少具体性、生动性和实体感;进而,演讲活动更离不开有声语言,否则,只见演讲者其人而不闻其声,就难以达到交流思想感情的目的。正是上述三种要素的综合运用,才构成了具体、生动、活泼的演讲表达活动。当然,需要明确的是,虽然上述三种要素缺一不可,但它们在演讲中所处的地位并不是彼此相同、平分秋色的,而是以有声语言为主,态势语言和主体形象为辅的。前者是演讲表达的主导,而后两者则处于辅助地位。

综上所述,我们可以认为:演讲是演讲者在特定的现实时境中,借助有声语言和无声语言等艺术表达手段,针对现实社会中的某一问题,或围绕一个中心,面对广大听众发表意见、抒发情感,从而影响和感召听众的一种现实信息交流活动。这就是演讲的特殊本质之所在。

(二) 演讲的特征

我们知道,事物的本质是靠外部形象来表现的,而对外部

形象的归纳和概括,就构成了事物的特征。当我们认清了演讲的本质之后,进一步认识其特征,就可以达到对演讲活动的更加深入的把握,从而也有利于我们更加有效地开展演讲活动,提高演讲的实际水平。那么,外部形象纷繁复杂的演讲,具有怎样的特征呢?根据我们对演讲本质的理解,结合现实的演讲活动,我们认为演讲的特征主要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工具性。

如上所述,演讲是综合运用有声语言和态势语言来表情达意、作用于听众听觉和视觉感官的。那么,什么是语言呢?它有什么基本特性呢?语言学理论告诉我们,语言是人们交流思想感情的工具,它的最基本特性在于它是沟通人们思想感情的手段,是一种工具,是一种属于全社会人的工具。既然演讲是人类语言活动的方式之一,它自然具有语言所具有的基本特性——工具性。尽管这工具性不是演讲所独有,是属于所有语言艺术的,但它在演讲活动中的表现,却是十分鲜明的。因为借助演讲这一工具,人们的任何思想、观点、情感和态度,都可以得到交流;人们的任何科学认识和发明创造,都可以得到传播;人们的任何主观精神和理想、愿望,都可以得到展现。

从古今中外演讲家们的演讲实践来看,演讲这一语言交流工具,在宣传真理、传播信息、普及科学文化知识上,起到了不可低估的作用。例如,黑格尔的美学思想,就是他在大学的演讲课上传播的,后来整理成了《美学讲演录》公开出版;马克思的《资本论》中的某些基本思想和观点,都在工人群众中演讲过,物理学家杨振宁、李政道的许多学术思想,也是经常借助于演讲这一工具传播的。可以说,各个时代、各行各业、各种社会地位和各种身份的人,都可以利用演讲这个工具来传情达意、交流信息。演讲这个工具使用起来又是最经济、最实用、最方

便、最有效的。

第二，现实性。

演讲的现实性特征，是指演讲属于现实活动范畴，而不属于艺术活动范畴。演讲是演讲者通过对社会现实的判断和评价；直接向广大听众陈述自己的观点、主张、情感、态度的一种现实活动。

首先，从反映的对象和手段看。一个人当众演讲，总应当面对现实，提出一个或几个听众所关心的，甚至是亟待解决的问题，进行深入细致的分析，作出正确的回答。假若一篇演讲不是面对现实、反映现实，只涉及一些与现实社会生活无关的、与听众无关的东西，那就算不上真正意义上的演讲，更不能企望得到听众的欢迎。演讲者对现实进行分析、判断和评价，亦即演讲者提出观点、主张，是以事实材料和某种理论主张为基础，通过概念、判断和推理等逻辑手段实现的。这就与艺术活动存在着根本的差别。艺术所反映的也是社会生活，但却不像演讲这样反映与特定的听众直接关联的特定生活，而是非常广泛的“生活”。特别是艺术在反映生活时，所使用的手段是典型化了的艺术形象，靠的是对形象的虚构和描绘。当然，在演讲中，为了生动地讲述某个事件，深入地阐释某种思想，顺畅地表达某种情感，也可能借助于某种语言艺术手段，甚至也可能引用某些小说、诗歌、寓言、影视剧等艺术作品中的语言、人物和事件，但这种借用将紧紧地限定在一定的数量和范围之内，受演讲内容的支配，为整篇演讲服务。假若一篇演讲引用了过多的艺术作品的内容，甚至从头到尾都采用了虚构、夸张等艺术手段，那就会喧宾夺主，算不上是真正的演讲了。

其次，从演讲者的活动来看。演讲者的活动不同于表演艺术家的活动。演讲者是现实中的自己，站在演讲台上的时候，

仍然是他自己，在演讲时面对听众发表的又是属于他自己的观点、主张和情感、态度。而表演艺术家则不然，在台下他们是生活中的自己，一走上舞台便成了艺术角色，并按照剧本的规定情境，以及导演的启示去说话行动，塑造艺术形象。同时，演讲者通常总是一身兼三职，既是演讲词的作者，又是演讲的指导者（导演），还是演讲的实际发表者。因此，整个演讲活动自始至终都将表现出演讲者的独创精神和演讲风格。与此不同，表演艺术家往往演的是别人的作品，并且是在导演的指导下进行排练的，整个表演活动都将受到剧本、导演的影响和制约，很难充分地表现自己的现实个人风格。另外，从服装上看，演讲者当然也要注意服饰美，但其服饰却是现实的，符合自己的性格、气质、年龄、职业、兴趣等。而表演艺术家则必须根据作品中人物所处的时代及他的性格、特点和情节的需要，来进行修饰和装扮。因此，演讲者的服装给人以真实的现实感，而表演艺术家的服装则给人以形象的艺术感。

最后，从表现形式上看，演讲是以“讲”为主，以“演”为辅，公开陈述演讲者的思想主张，直接抒发演讲者的情感的。其中，演讲者的“讲”，虽然要讲究语言运用的艺术技巧，但它仍然是属于现实的，所表达的是演讲者的真情实感，而不像艺术表演者那样虚构地、夸张地讲。就演讲者的“演”来说，也与艺术表演有所不同：从形式上看，演讲者的姿态、手势和表情是根据表达内容的需要，自然而然地做出来的；而艺术表演者的姿态、手势和表情则是根据剧本的规定情境做出的。从作用上看，演讲中的“演”是对“讲”的配合，是从属于“讲”的；而艺术表演中的“演”则往往相对独立地表情达意，特别是舞蹈中的姿态、动作，在舞蹈中处于主导的地位。

根据以上的分析，我们可以认定，演讲属于现实社会活动

的范畴,而不属于艺术活动的范畴。那种在演讲中刻意追求表演化的倾向,是不合适的,必须予以纠正。

第三,艺术性。

演讲同其他口语表达形式一样,都是以有声语言和态势语言作为表达的工具和手段的。那么,演讲为什么优于一般的口语表达形式呢?它何以具有一般的口语表达形式所不具有的魅力呢?其重要原因之一,就在于演讲不是一般地使用有声语言和态势语言,而是刻意追求有声语言和态势语言的运用技巧,使之带上强烈的艺术色彩。

我们说演讲具有艺术性,是不是同前面所说的演讲是一种现实活动而非艺术活动相矛盾呢?我们说并不矛盾。说演讲是现实活动而非艺术活动,是就其社会性质而言的;说演讲具有艺术性,甚至说它是一种艺术,是指它是现实活动的艺术。当代艺术观认为,现代艺术应有两大系统,一是欣赏艺术系统,一是实用艺术系统。实用性艺术又可分为物质实用艺术和精神实用艺术。物质实用艺术主要是指那些出于物质实用需要并借助于物质条件展示出来的艺术,如建筑艺术、食品艺术等;精神实用艺术则是指出于精神实用需要并借助于人的精神活动条件而展示出来的艺术,如演讲艺术、宣传艺术等等。所以,可以说演讲也是一门艺术,是运用有声语言和态势语言表情达意的表达艺术。当然,它不是作为艺术品的艺术。这正如我们说生活是一种艺术,但并不否认生活的现实性一样。

演讲之所以优于其他口语表达形式,具有较大的魅力,还因为它是由多种系统构成的,包括语言系统、演示系统、主体形象系统、时境系统等等,这些系统有机地结合在一起,形成了演讲的特点:一是,具有统一的整体感。这些系统在整个演讲活动中,既可以单独地存在,表现出自己独特的规律和功能,同时